

证券代码：000962

证券简称：东方钽业

公告编号：2021-060 号

##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实出席会议董事 9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：

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（关联董事姜滨、李春光、杨赫、聂全新、刘文杰、朱国胜回避表决）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司 2021-061 号公告。

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5 日